

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

104.06.17 院教評會議通過

104.06.24 校教評會議通過

105.12.14 院教評會議修正通過

105.12.28 校教評會修正後核備

109.10.20 院教評會議修正通過

109.10.28 校教評會修正後核備

第一條 本辦法依「國立陽明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訂定。

第二條 本院教師之聘任及升等，由各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召開初審會議通過後，在規定時間內向院教評會推薦複審。

第三條 教師得依其專業領域，以專門著作、作品、展演、成就證明、技術報告等方式，呈現其專業理論或實務(包括教學)之研究或研發成果送審教師資格。

研究或研發成果應送學者專家審查，審查級數採院一級審，審查人數不宜少於5人，且通過人數不得低於3分之2，審查人不得低階高審，審查項目、評定基準、送審著作件數及著作出版方式等詳見附表規定。以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送審通過者，應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規定公開出版發行。但涉及機密、申請專利或依法不得公開，經各級教評會認定者，得於一定期間內不予公開出版。

第四條 本校新聘教師及教師升等均應合乎教學需要，並在各所、系分配之編制名額內為之。

專任教師申請升等受理之最低標準為近三年平均每年「實際授課時數」不得低於10小時，其中含大學部或校際合作開課4小時，始得提出升等。

申請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2年。未達最低標準之責任不在教師者，得另行簽文說明。

第五條 教師聘任及升等依下列各項資料評審：

1. 教學：依教學內容、教法、教材、實際授課時數、接受教學訓練、論文指導、輔導學生(如輔導學生之學習及生涯規劃；參與學校舉辦之學生輔導活動或座談)、學生教學評鑑、獲選為教學優良及傑出教師次數及具體成效等教學指標綜合評定之。
2. 服務：依參與校內服務(如：擔任學校行政職務及參與校內各級委員會、學生資格考及論文口試、招生出題及口試、社團服務等)、校外學術活動(如：負責期刊之編輯或審查、參加學會、舉辦學術活動、考試院出題及

審題等)及對社會具體貢獻之整體表現評定。

教學、服務、年資依據『本學院教師升等教學服務考核表』(如附件一)評審給予「通過」或「不通過」。

3. 研究：由學術論文發表情形，如篇數、性質、水準、著者排名、期刊種類等及在其研究領域之整體表現加以判斷。論文之審查評分將送5至7位校外學者專家依據『本學院教師聘任升等論文審查評分表』(如附件二)辦理，4至5位審查委員評定成績達八十分(含)以上通過本院研究升(聘)標準。

各職級教師於系(所)教評會通過後，進行著作外審前，應符合下列資格審查標準：

1. 教授：由同儕評量其研究成果是否具獨創性、持續性及重要貢獻。在專門領域是否達國際優異水準。
2. 副教授：由同儕評定其學術表現是否具體、具持續性、在專門領域是否達優異水準。
3. 助理教授：由同儕評定應以具有獨立做研究的能力且有極佳的研究潛能為主要考量。

外審完畢之著作，院教評會審查時應尊重外審委員意見，不可用表決方式否決研究。

申請教師之送審論文代表著作(須為五年內)及參考著作(無年限，惟曾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送審時之參考著作，不得重複使用)。升等

教師以上次升等後發表之所有論文選列，主論文以在本校完成者為限。

申請升等教授者，代表性之系列著作以3至5篇為原則。申請升等副教授、助理教授者，代表性之系列著作以2至5篇為原則。

送審人得自行擇定一篇為主代表著作，主代表著作應併送所有合著人證明，其餘代表著作應併送第一作者及責任(通訊)作者之合著人證明。

升等未獲複審通過者，由院教評會敘明具體理由函知當事人，若當事人不服，應於收到通知書之次日起7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校教評會提出申覆。申覆案之成立與否，應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申覆案一經成立，應送由院教評會重行審議，院教評會得將當事人之著作再送外審，每案以1次為限。

申覆案不成立時，若當事人不服，得於收到通知書之次日起30日內以書

面敘明理由向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第六條 申請教師除填報學校及本院表件外，應另附個人履歷及提供教學、服務、研究成果與未來教學、服務、研究方向之說明(五頁為限)，作為審查之參考。系、所主管須提供推薦函，敘明聘任或升等之理由。

申請升等之專、兼任各職級教師，須就其研究成果於系、所教評會召開前由系、所主辦在校內舉行公開演講。

第七條 已具教師證書之兼任教師申請改聘為同職級專任教師時，應經三級教評會審查，但其著作得經由院教評會同意後免辦理實質審查。

新聘教師未具教師資歷者依研究著作及推薦信函為審查依據。

已具有部定證書或教師資歷者，須提供原職單位教學績效相關文件一併審查。

新聘教師已具部定證書者，其著作得經由院教評會同意後免辦理實質審查。

第八條 以博士學位申請助理教授者，將實質審查其著作及論文。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於86年3月21日修正公布施行前已取得講師、助教證書之現職人員，如繼續任教而未中斷，得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條之一相關規定送審。

第九條 經本校教評會審查通過聘任有案之教師於中途離職後擬再聘為同職級兼任教師時，經所屬系所教評會審查通過後，循行政程序簽報核定。

第十條 評審過程、審查人及評審意見等相關資料，應予保密，以維持評審之公正性。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1. 將評審過程及評審意見，提供教師申訴受理機關及其他救濟機關。
2. 將評定為不及格之評審意見，提供予送審人。

送審人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審查人或審查程序情節嚴重者，經查明屬實，應即停止其資格審查程序，並通知送審人，自通知日起2年內不受理其教師資格審定之申請。

第十一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或施行發生疑義時，由本院教評會統一解釋。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院教評會通過後，報校教評會核備，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教師升等教學服務考核表

申請人姓名：

擬升等級：

藥物科學院教師授課基本門檻是否符合：是 否

符合門檻者請就下列各項給予意見。

項目	內容	審查意見	評審結果
教學	教學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教學績效		
	輔導		
	其他		
服務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校外		

註：(1)本表由系所教評會填寫。

(2)系所教評會應就申請人之「教學自評表」(表一)、「服務自評表」(表二)、「同儕評鑑」(表三)、「行政配合評鑑」(表四)及學生評鑑等有關資料予以審查評定。

系所教評會委員簽章：

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教師教學自評表

單位：

申請人姓名：

項目	自行評量						備註	
教學課程 (實際授課)	____年	課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____小時____人(學生數)					系所演講____場次	
	____年	課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____小時____人(學生數)					系所演講____場次	
	____年	課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____小時____人(學生數)					系所演講____場次	
	※三年平均：____小時/年，其中含大學部或校際合作開課____小時/年。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最低門檻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最低門檻	
教學績效	項次	自評等級	5	4	3	2	1	自評等級分為五等，以"5"為最優。
	A.教學檔案							含講義、教學輔助器材、考題等
	B.教學效果							成績分析(過嚴或過鬆)
	C.學生反應							評鑑情形
	D.輔導							輔導學生之學習及生涯規劃，參與學校舉辦之學生輔導活動或座談
	E.接受教學訓練							接受教師發展中心辦理之講習訓練____小時或其他教師成長活動(請列名稱、主辦單位)：
	E.三年內指導學生數	碩士生____人 博士生____人						全所碩士生共____人 全所博士生共____人 全所專任教師共____人
	F.其他							請以文字敘述其他與教學績效相關事蹟。

註：(1)送審教師應填寫「教學自評表」，並提供佐證資料，送交系所教評會。

(2)教學時數請填寫近三年教務處最後確認之時數。

(3)欄位若不足，請自行延伸繕打填附。

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教師服務自評表

單位：

申請人姓名：

項 目	內 容 說 明	自 評 等 級				
		5	4	3	2	1
一、校內服務	●					
	●					
	●					
	●					
二、校外服務	●					
	●					
	●					
	●					

註：(1)送審教師應填寫「服務自評表」，將最近五年所參與之服務工作分項列出，並就每項服務工作，就下列各點分別說明，連同佐證資料，送交系所教評會。

(A)服務之性質，含工作之單位、所擔任之職務、起迄日期等。

(B)服務所耗費之時間及資源，若獲校外資源請予說明。

(C)服務之具體成果。

(D)服務工作對本校之貢獻。

(E)其他。

(2)自評等級分為五等，以"5"為最優。

(3)欄位若不足，請自行延伸繕打填附。

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教師升等同儕評鑑表

單位：

申請人姓名：

個人主觀對受評者與人容易相處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容易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困難
個人與受評者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很好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好
他人與受評者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受評者與學生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受評者主動協助他人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受評者被動要求協助時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受評者對公私事件處理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敬業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危機處理意識：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危機處理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應變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專業知識與水準：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一般知識水準：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組織規劃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領導統御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個人溝通表達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協助科系所業務：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協助學校事務：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參與校內外學術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參與社會公益：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知

註：本表由系所教評會委員填寫。

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教師行政配合評鑑表

單位：

申請人姓名：

系所主管：

項 目	內 容	評 量				
一、教學	(一)教學課程 系所內專任老師平均每年 上課時數：_____小時/年	_____年：_____小時 _____年：_____小時 _____年：_____小時 三年平均：_____小時/年 評語：				
	(二)教學績效	評 定 等 級				
		5	4	3	2	1
	A.教材檔案 (含講義、教學輔助器材、考題等)					
	B.教學效果					
	C.學生反應					
	D.接受教學訓練					
	E.指導學生					
	F.其他					
二、服務	(一)校內					
	(二)校外					

註：(1)本表由系所主管填寫。

(2)教學績效及服務成績評定等級分為五等，以"5"為最優。

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教師聘任升等論文審查評分表

申請人姓名：

擬升(聘)等級：

一、論文題目：請參閱所附論文目錄

二、論文評分：請就下列各項(各分四級)分別給予評分

評分項目	評分等級	傑出	優	中等	差
	給分	90 分以上	80-89 分	70-79 分	70 分以下
1.研究主題之創新性					
2.論文之學術或應用價值					
3.論文之水準及深度					
4.綜合五年內研究成果之質量水準					
5.申請人在其研究領域之地位					
得分(總分÷5)					

評語:〔敬請惠予打字以利審查，如篇幅不足請另紙填附〕※請務必填寫

- 註：1. 聘任、升等為助理教授、講師者第五項不計分，以總分÷4 為得分。
2. 得分八十分(含)以上通過本院研究升(聘)標準。

三、建議：(請務必勾選)

優 點	缺 點
<p>一、代表作</p> <p><input type="checkbox"/>研究成果具原創性</p> <p><input type="checkbox"/>研究成果具學術或應用價值</p> <p><input type="checkbox"/>同一主題具系列論文作深入之探討</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論文內容充實、結論明確</p> <p><input type="checkbox"/>能成熟運用適宜的研究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具有多領域整合研究的特色</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二、綜合研究成果</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研究主題皆有系列論文向深度發展</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研究成果具創新性或具學術、應用價值</p> <p><input type="checkbox"/>不斷學習運用研究方法或自創新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論文內容充實、結論明確或具原創性</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一、代表作</p> <p><input type="checkbox"/>研究成果的學術或應用價值低</p> <p><input type="checkbox"/>研究成果原創性低</p> <p><input type="checkbox"/>同一主題缺少系列論文或系列論文太少</p> <p><input type="checkbox"/>論文內容重覆發表</p> <p><input type="checkbox"/>部份論文內容不夠充實</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論文研究設計不夠周延，使其結論不夠明確</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二、綜合研究成果</p> <p><input type="checkbox"/>研究主題過於分散，多數研究缺少相關性或系列論文太少</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研究主題缺少創新性或學術、應用價值</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論文研究設計不夠周延，使其結論不夠明確。</p> <p><input type="checkbox"/>多數論文內容不夠充實</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審查人簽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